

# Not Found

The requested  
URL /GB/64184/64186/66664/2006cpc\_sj\_  
was not found on this server.

中国共产党新闻网>>党的历史文献集和当代文献集



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十册

## 中共中央关于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指示

(一九五七年九月十四日)

【字号 大 中 小】 【打印】 【关闭】

关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大辩论，已经在全国农村中逐步展开。中央认为：各地农业合作社应该在上级党委工作组的帮助下，接着这个大辩论，继续进行一系列的整顿工作。

(一) 整顿干部作风。农业合作社绝大多数的干部基本上好的，他们在工作上是积极的，有成绩的，但是在他们中间，有不少的人，在联系群众、经手财政、管理生产、处理人事等问题上存在着某些缺点或错误。至于违法乱纪、错误严重的，则只占极少数。整顿干部作风，就是要帮助他们改正工作上的缺点和错误，改善工作方法，提高工作能力，提高政治水平和思想水平，并把那些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而带有某些缺点和错误的多数干部，同那些违法乱纪、严重错误的极少数人分别开来。各地合作社对于这个整风的部署，可以按照自己的具体情况拟定，但大体上要依序采取如下的做法：第一，先在合作社干部中，在党团支部中，充分说明整风的必要性，说明党群关系好比鱼水关系，使干部们和党团员在精神上有所准备。第二，放手让社员群众在社员代表大会上，生产队全体会议上，或全体社员会议上，对干部的缺点或错误提出批评。第三，组织有群众代表参加的小型会议，查清事实，分别缺点错误的大小轻重，分清责任，然后由犯错误的人在一定的群众会议上作自我检讨。属于群众误会的事，应该解释清楚。如果有地主、富农、投机商、反革命分子和流氓分子乘机进行破坏活动，必须依靠群众，在适当场合加以揭穿。第四，党支部和上级工作组要按照惩前毖后（戒于前而慎于后）、治病救人的原则，同群众在一起研究处理的方案。在群众的谅解之下，对错误并不严重而又表示决心改正的干部，不必给予处分，对于错误严重的，处分也要适当，使他们得有改正的机会。第五，合作社干部的改选，应该由社员群众自下而上地层层酝酿，充分协商，提出候选人名单。党支部在选举方面的领导，不能采取指定的做法，但必须注意使合作社的领导成分保持原来贫雇农和下中农的优势，同时注意使上中农也有适当的代表人，以利合作社的巩固和团结。

(二) 调整社和队的组织。合作社和生产队的组织，要力求便于经营管理和发挥社员集体劳动的积极性。为此，它们的组织规模大小，应该照顾地区条件、经济条件、居住条件和历史条件，容许有各种差别，而不应该千篇一律。根据一年多的经验看来，在多数情况下，一村一社是比较适当的。有些大村可以一村数社，有些距离较近的小村也可以数村一社。现在各地合作社的组织（包括某些大社在内），凡是业已经过考验，确实办好，而为群众所满意的，就应该稳定下来，不要轻易变动。但是，有一部分合作社的组织规模是过大的，不适当的，应该根据群众的要求，进行合理的调整，或者把社划小，或者保持联社的形式，由分社（有的叫大队）自负盈亏。生产队是合作社的基本生产单位，一般以二十户左右为适宜，按照各地方的特点，可以有所伸缩，过大不便管理，过小会损害集体劳动的优越性。在调整社和队的组织的时候，必须注意各部分群众的意见和利益，经过充分的协商，提倡互助互让，调解分歧，恰当处理土地、农具、耕畜、水利、林木等等经济问题。在慎重地调整社和队的组织之后，就都应当长期稳定下来，以利生产和建设。

在社、队关系的问题上，应该实行统一经营、分级管理的原则，既要克服某些合作社过分集权的弊病，也要防止生产队权限过火、形成分散主义的偏向。

(三) 统筹安排，使全体社员各得其所。合作化后，除了灾区以外，大多数社员在不同程度上增加了收入，有一部分社员还只保持原来收入的水平，但是，也有一小部分社员因为劳动力不足或其他原因而暂时减少收入。对于其中缺乏劳动力的困难户，应该根据互助原则，适当安排他们在社内的劳动，或者适当帮助他们发展家庭副业。对于五保户，也应该根据他们的能力，分配一些可能的轻便的工作，使他们能够得到一定的劳动收入，只在劳动收入不足的情况下，才由社用公益金给予照顾。对于富裕中农，除极少数坚决要求退社的，可以在适当批评之后允许退社以外，应该根据互利原则，按期归还他们入社生产资料（例如，农具、耕畜、果木，等）折价的款项；或者经过协商和群众讨论，按照不同情况，在不损害贫农、下中农基本利益的条件下，采取比例分红或其他可以妥协的办法，处理他们入社生产资料的遗留问题，使他们得到适当的收入。对于有丰富劳动经验和较高生产技术的老农，要发挥他们的特长，按照他们在生产上的贡献，给以合理的报酬。对于从事手工业、运输业、渔业和其他非农业劳动的社员，应该照顾他们的劳动特点，适当处理有关的各种问题，使他们得到合理的收入。

(四) 改善生产管理，拟定生产规划。全体社员生活的改善和提高，只有依靠自己的辛勤劳动，依靠合作社不断地扩大再生产。整社工作必须不误生产。在正确处理内部各种矛盾的基础上，各地合作社应该总结本社的经验，参考其他合作

检索

### 郑重声明

本栏目所有文章仅供在线阅读及学习使用。任何媒体、网站或个人不得转载、转贴或以其他方式使用。违者将依法追究其责任。

本书目录

社的经验，根据民主办社和勤俭办社的方针，认真执行中央关于民主办社几个事项的通知，并根据中央关于做好合作社生产管理工作的指示，结合具体情况改进生产管理工作，克服缺点。同时，要发动全体社员，讨论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，并且根据本地本社的特点，研究增加农业生产和发展多种经济的措施，实事求是地拟定下年度和长期的生产规划，作为全体社员努力奋斗的目标。合作社拟定生产规划，必须服从国家经济计划和政策的指导，尊重其他合作社的利益，避免本位主义。生产规划应着重利用本社的劳动力，进行农业的基本建设，例如兴修水利，保持水土，改良土壤，植树造林等等，为扩大再生产准备必要的条件。

以上的整社工作，应该从现在起到明年春耕以前，逐步进行。这是巩固合作制度的重大关键。各地党委必须加强领导，完成这个任务。

根据一九五七年九月十六日

《人民日报》刊印

镜像：[日本](#) [教育网](#) [科技网](#)

E\_mail:[info@peopledaily.com.cn](mailto:info@peopledaily.com.cn) 新闻线索:[rm@peopledaily.com.cn](mailto:rm@peopledaily.com.cn)

[人民日报社概况](#) | [关于人民网](#) | [招聘英才](#) | [帮助中心](#) | [广告服务](#) | [合作加盟](#) | [网站声明](#) | [网站律师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ENGLISH](#)

京ICP证000006号 |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(0104065) | 京朝工商广字第0394号

人民网版权所有，未经授权禁止使用

Copyright © 1997-2006 by www.people.com.cn. all rights reserved

